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04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901號 第二醫療大樓 二五空橋
二樓【奇美醫院營養科】

地址：730213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
承辦人：邱雅芳

電話：06-6357716轉239

傳真：6320029

電子信箱：d00200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營養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國健字第11400396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本局公開辦理114年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與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4年度國民健康署補助縣市辦理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計畫-工作分項2-社區營養服務資源整合」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多元行銷社區營養推廣中心，本局辦理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，期藉由水彩畫作的圖像與意境，提升民眾對營養的重視，同時傳遞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感動與溫馨的時刻。

三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5月30日止。

四、獎項：

(一)第一名(1名)，商品禮券10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二)第二名(1名)，商品禮券8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三)第三名(1名)，商品禮券5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四)佳作(2名)，商品禮券3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五)參加獎：凡參加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即可獲得精美禮物1份。

五、隨函檢附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相關資料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衛生所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立圖書館、各大專校院、台南市營養師公會、臺南市各區農會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
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

局長李翠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114 年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計畫書

- 1、依據：「114 年度國民健康署補助縣市辦理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計畫—工作分項 2—社區營養服務資源整合」計畫辦理。
- 2、計畫目的：藉由畫作的圖像與意境，提升民眾對營養的重視，同時傳遞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感動與溫馨的時刻。
- 3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- 4、參加對象：歡迎所有對繪畫有興趣的民眾參加
- 5、活動訊息：

(一)徵選主題：

1. 我專屬的社區營養推廣中心：用你的創意描繪出健康、溫暖的社區營養推廣中心。(如營養教育課程帶來的知識分享、個人營養諮詢、或營養風險篩檢帮助大家守護健康的畫面等相關主題)。
2. 透過水彩畫獨特筆觸與意境，為社區營養推廣中心的圖文進行美化，本局社區營養推廣中心相關圖文，請參考健康運動飲食地圖網：<https://p.tainan.gov.tw/sxhYgl>

(二)徵選辦法：

1. 創作內容：以水彩畫風格呈現(可結合臺南市的意象或特色)，展現獨一無二健康活力的形象。
2. 創作形式：手繪創作與數位創作皆可。
 - (1)手繪創作：可使用 A4、四開或八開畫紙，彩色平面創作。不接受剪貼或立體作品。
 - (2)數位創作：需以 300dpi 以上解析度之 JPG、PNG 格式投稿，並保留原始檔案(如 AI、PSD)。

(三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30 日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1. 紙本報名：郵寄地址：73064 台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，國民健康科—邱小姐，註明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。以郵戳為憑，投稿資料收件後恕不退還。
2. E-mail 報名：收件信箱：d00200@tncghb.gov.tw，信件主旨：註明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。
3. 報名資料：報名表(附件 1)、授權書(附件 2)、圖檔。

(五)獎項：

第一名(1名)，商品禮券10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(1名)，商品禮券8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(1名)，商品禮券5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佳作(2名)，商品禮券3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參加獎:凡參加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即可獲得精美禮物1份。

6、審查方式:

1. 由本局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審查。

2. 評分標準:參賽作品須達80分(含)以上，始得排名，評分項目如下:

評分項目	配分	評分標準
主題意象切題性	40%	圖像具故事性，能完整傳達主題精神與理念。
原創獨特性	30%	創作具獨特風格，構思新穎。
整體美感	30%	圖像完整、構圖協調，色彩與表現手法合宜。

7、其他注意事項:

1. 成績公告:將於114年6月30日前公布於本局網站，並另行通知獲獎者。

2. 著作權使用:主辦單位對於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之著作權享有無償使用權，得公開展示、重製、編輯、推廣、發行以合作方式使用與利用。

3. 作品要求:參賽作品須為原創性設計，未曾參加過任何公開比賽活動，切勿引用網路或其他出處之作品，若經採用產生糾紛，應由參賽者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
4. 獎項調整:經專家學者認定作品未達標準，得決議獎項從缺或調整名額。

5. 參賽規則:凡報名參加本活動者，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比賽規則中各條款，並同意完全遵守本規則所述之各項規定。

6. 未盡事宜:主辦單位有權修改公告及活動內容之新增、修改、變更或刪除等權利，並適時公告相關資訊。

7. 聯絡方式:相關事項請洽國民健康科電話06-6357716分機239邱小姐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

聯絡 資訊	姓名			
	電話		手機	
	E-mail			
	地址			
設計理念 及特色 (500 字以內)				

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與臺南市政府衛生局主辦「社區營養繪健康」徵選活動，
茲同意成果繳交後，就著作財產權與個人資料授權予貴局使用與利用，內容如下：
一、著作財產權之授權標的與範圍：

- (一) 本人同意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非專屬授權貴局無償利用，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、時間、媒體型式、次數、重製次數、內容與方法，貴局並得授權第三人利用，進行電子書、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服務之行為。
- (二) 本人保證不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特定使用：

本人同意個人資料提供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於本活動（含推廣活動）所定業務需要等特定目的之蒐集、電腦處理、公告（公布）使用與利用。

此 致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參加者姓名(簽章)：

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若立書同意人未滿 20 歲，請其法定代理人簽名：

(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